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永康市公安局辅警服装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冬执勤服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春秋执勤服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3. 长袖制式衬衣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4. 内腰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5. 领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6. 领带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7. 单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8. 警便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



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9. 作训鞋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0. 夏执勤服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1. 短袖T恤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2. 丝织胸徽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3. 警号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4. 肩章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5. 战训冬服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6. 战训多功能棉服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7. 战训春秋服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8 人, 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18. 长袖圆领毛T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19. 战训靴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0. 标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1. 编织腰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2. 战训腰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3. 战训夏服（短袖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4. 战训短袖T恤衫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5. 男女夏作训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6. 战训便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7. 半指手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8人，营业收入为5682万元，资产总额

为 3977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28. 半高领羊毛衫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29. 春秋常服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30. 军用被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31. 军用棉垫、床单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32. 军用枕头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6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77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金华安邦服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9月25日

注：

1、标的名称指本次采购的货物名称，应急生活包应逐项货物分别填写。

1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财库[2020]46号文件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“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，视为未填报。如项目包含“多件”标的物的，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。

4、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5 本项目只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作为评判供应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。

如中标人声明为中小微企业，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